

约翰·斯坦贝克笔下的华人

——谈《伊甸之东》中的“老李”形象

西安交通大学外语部 王 晖* 刘振利** 西安邮电学院计算机系 胡 滨***

摘 要：在约翰·斯坦贝克的主要作品《伊甸之东》中，他运用象征和写实的手法，生动描绘了善与恶之间的斗争和华人的困境。在这部作品中，斯坦贝克塑造了一个鲜明的华人形象——老李，并使其成为小说中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笔者拟从形象学的角度对该人物进行剖析，以分析斯坦贝克笔下的华人形象来揭示作为一名杰出的现实主义作家——斯坦贝克的高度的社会责任感与强烈的社会批判精神。

关键词：斯坦贝克 《伊甸之东》 老李 华人形象

—

约翰·斯坦贝克是美国著名的现实主义作家。他的主要作品之一《伊甸之东》描写了萨利纳斯河谷两个家族从美国南北战争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长达半个世纪的家世小说，它交叉运用了象征和写实的手法，描绘了善与恶之间的斗争。在这部作品中，斯坦贝克塑造了一个鲜明的华人形象——老李。老李的身份是复杂的，他不同于以往外国作家笔下简单的、愚昧无知的、只是作为白人的附庸而出现的“劣等”人种。虽然老李是特拉斯克家的佣人，留着辫子，讲洋泾浜英语，还有点迷信，斯坦贝克把他塑造成了小说中一位举足轻重的人物。他后来成了特拉斯克家庭的支柱，不仅帮助亚当摆脱痛苦，而且担当起培养和教育亚当两个孩子的责任，而他们，确实也把他当作贴心的朋友和父亲看待。小说结尾处是他说服垂死的亚当原谅了卡尔，给了他重新做人的机会。小说中还有另外一幕也很感人，老李对加尔的女朋友说，他觉得她像是他的女儿，而那女孩子回答说，我也希望你是我的父亲。一个白人女孩不喜欢自己的父亲却真心尊敬并喜欢这个华人，应该说斯坦贝克的安排是用意良苦的。

斯坦贝克还通过老李描绘了从美国南北战争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华人的困境。老李受过教育，可以说流利的英语，但最初他却用洋泾浜英语跟塞缪尔对话。后来塞缪尔问他为什么不讲规范的英语，他反过来说，这不是你们期待一个佣人说的英语吗？短短一句话说出了华人所受的歧视和偏见。老李想要有自己的书店和家庭，但他无法实现这个梦想。他说，这是因为在白人眼里，他是个华人，是个不值得信赖的人，而在华人眼里，他又不像自己人更像“洋鬼子”。这恐怕也是许多海外华人的共同感受，既回不了自己的故土又不被现实生活中的社会所接受。

最为重要的是，老李对《伊甸之东》的中心主题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斯坦贝克在这本小说里利用《圣经》中该隐弑弟亚伯的故事来探讨善恶问题。他自己在谈到小说的主题时说，“所有的小说、所有的诗歌都建立在我们内心中善与恶的永不停息的斗争基础上”。但他不赞成“人之初，性本善”或“性本恶”的说法。他通过老李提供对《圣经》中上帝的一句话的新的解释，说明人可以有自由意志来选择从恶还是从

* 王晖，西安交通大学外语部研究生；研究方向：文学翻译；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交通大学3村34舍062室，邮编：710049。

** 刘振利，西安交通大学外语部研究生；研究方向：文学翻译；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西安交通大学3村34舍062室，邮编：710049。

*** 胡滨，西安交通大学软件学院硕士，西安邮电学院计算机系教师；研究方向：软件测试；通讯地址：西安邮电学院计算机系，邮编：710061。

善。这是全书最关键的部分，而解决问题的却是一个华人。斯坦贝克详细描写老李如何跟唐人街一群华人学者认真学习希伯来文，钻研希伯来文的《圣经》原著，发现翻译中的错误等等。这恐怕不能说是从殖民主义观点出发把老李写成一个模范华人。如果我们注意到小说出版的 1952 年正是朝鲜战争中美交战对抗的时期，我们可能更得佩服斯坦贝克把一个华人塑造为正面的重要人物的勇气。

二

爱德华·赛义德在《东方主义的再思考》一文中指出，长期以来，东方相对于欧洲而言，一直都是沉默的他者。在西方人眼中，东方是一个遥远而富饶的国度，东方的历史具有悠久感和独特性。但是由于欧洲自身工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欧洲源于这种发展的前行似乎使东方远远的落在了后面。按照赛义德的观点，东方这个概念是人为构建的，专门为了与西方相对峙而存在，东方与东方人在美国的种族与文化的论述中，只能扮演无法同化的外国人或“模范弱势族裔”。

由于主流社会控制出版事业，加上基督教传教士的传统影响，早期华人移民被美国社会定格在这样一种套话中：软弱、温顺、胆小、谦卑、狡诈、女性化……这是西方人眼中“模范移民”的华裔形象，也是东方主义式概念化形象的典型代表，还是白人主流社会所接受并认可的东方人的刻板形象。在老李这个人物的身上，我们仍然能够看到这一模版。下面我们来举几个例子：

1. 守规矩

老李深知做仆人的原则，当塞缪尔问他关于亚当的妻子卡西的情况时，老李答道：“中国仆人只干活——不听不问”。而事实上，老李对亚当夫妇的情况是很了解的，只是他什么都不说，装聋作哑罢了，否则他也不会产生要离开亚当家的念头。但当他提出要去塞缪尔家而遭到婉拒时，面对塞缪尔的追问，他又立刻故作轻描淡写状，说“我只是问一声”并马上结束了谈话，避免了谈论他认为作为一个仆人不该谈论的事。卡西不喜欢老李，因为她看不透他的心思，有他在场她就觉得不自在。即便如此她仍认为“他是个懂规矩的好仆人——再好也没有了”。

2. 狡猾

老李上过大学，受过教育，能说标准的英语，但最初和塞缪尔交谈时他用的却是洋泾滨英语。他的理由是：“为了方便，甚至可以说是自我保护。主要是为了让别人听懂”。老李早就摸透了那些西方人的想法，并且为了自保而去迎合他们，真可谓大智若愚。在老李和塞缪尔讨论关于作仆人的哲学时，老李说：“至于好仆人，我就是极其出色的、能够完全控制他的主人，叫他想什么、做什么、跟谁结婚、什么时候离婚，把他管的服服帖帖，或者使他快活，最后立遗嘱时还让仆人分到财产。只要我高兴，我替任何人当仆人都能骗他、耍他、剥夺他，临走时他还感激我”。在西方人看来，这无疑是一种东方式的狡诈。

3. 迷信

从一开始，老李就对塞缪尔说，“仆人能学到一种本领，善于辨别他所在的人家的风向气候”。他还经常谈到鬼怪幽灵。“我们的幽灵比什么都多。我想中国什么都死不了。”塞缪尔死后，老李告诉亚当“我们办丧事要敲鼓，撒纸钱糊弄野鬼，坟墓前不放花，放烤猪。我们是讲究实际的人，老是觉得有点饿。我们的鬼不很机灵。我们能糊弄他们，那就是进步”。

4. 守旧

老李虽然是第二代移民，他出生就在美国，但他在衣着和很多生活方式上仍然保留了中国人的特点。老李留着辫子，虽然辫子被西方人看作是满洲人征服中国南方人之后强加在他们头上的奴役的标志。“干力气活时，他把辫子盘在头顶。他穿的是窄裤腿的棉布裤子、没有后跟的黑便鞋和盘花纽扣的中国式罩衫。他一有可能就把手拢在袖管里，仿佛怕看到它们似的，当时大多数中国人都这样”。甚至在搬到萨利纳斯以后，老李即使去购物也要打扮成美国保守分子的样子。绒面黑呢子衣服，白衬衫，高硬领，以及一度成

了南方参议员标志的黑色窄领带。他的帽子也是黑色的、平檐、圆顶，没有一点凹陷，似乎还要把辫子盘在头顶，留出空地方。

5. 女性化

对亚当的孪生子来说，老李充当的角色与其说是个仆人，还不如说是个母亲。从兄弟俩一生下来，他们的亲生母亲就抛弃了他们，自那以后，老李就成了他们的代理母亲。为他们张罗着起名字，给他们做饭洗衣服，替他们洗澡，喂他们吃东西，还给他们缝补衣服。当老李觉得什么事情好笑时，他甚至会用手掩住嘴。

6. 克制

老李从不随意宣泄自己的情感，不论是快乐还是悲伤，他的表现总是那么不温不火。塞缪尔死后，面对这个老朋友的死讯，老李也没有捶胸顿足。他对亚当说：“我们中国人是善于克制自己的，我们不流露感情。”

7. 温和

文中不只一次地用温和来形容老李。他从未对人发过脾气，包括调皮捣蛋的孩子们。面对对他不是那么友好的、出言不逊的乔，老李也只是双手一摊，温和地笑笑。他甚至还赞美乔，说他非常能干、非常聪明。老李的温和立刻扭转了小伙子的态度，并用宽容取代了粗暴。

8. 工作认真

且不说老李在特拉斯克家的十多年中，始终都勤勤恳恳，悉心照料着全家人。甚至在亚当康复后，他们决定搬到萨利纳斯去，浩大的搬家工作也是由老李一个人担当的。他把要带走的东西打好包，送到火车站托运，小件行李装在汽车后座里，到了萨利纳斯再把行李打开，让全家安顿下来。凡是他能想到的、能使他们舒服的事，老李全做了。在亚当晚年患病期间，老李甚至到旧金山去买了一大堆医学书，并认真钻研，有关大脑解剖、脑血管损伤和血栓的症状及严重性的最新研究成果，他都有所了解。以至于使墨菲大夫从一个行家对待一个中国佣人的不耐烦的态度逐渐转变为对一个学者的衷心敬佩。

其实，老李所具备的东方人的特性远不止这些，老李为人谦卑，恪守做仆人的本分。他老实、善良，从不欺诈他人。总之，老李充分体现了西方人眼中的“好中国仆人”所具备的所有特性。

三

对西方人来说，东方曾经是个神话，那独具特色的语言文字、浩如烟海的文化典籍、精彩纷呈的文学艺术、充满智慧的哲学宗教，都让西方人感到十分神奇。然而，在过去的二百多年里，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进程，神秘的东方人也被无情地卷入了白人的世界。不幸的是，由于文化和种族的差异，使这些早期在美国的中国移民也饱受了无尽的劫难。

从18世纪80年代到1940年这一时期被称为种族歧视时期。这段时期移居美国的华人，大部分来自广东省。他们是从加勒比海进入美国的，开始是被作为放牧人被招到西印度群岛。美国内战后，由于南方农场主急需大批农业劳动力，于是他们又由西印度群岛迁移到美国南部，最初参加修筑铁路，而后在棉花种植园里劳动，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些中国人才分散到美国各地的社会团体中。早期赴美的华人几乎都是男性，当时美国的法律又禁止华人与白人女子通婚，这给他们造成了无法建立正常家庭的灾难性后果。斯坦贝克通过老李的口，也描述了这一时期华人的悲惨的处境。老李的父亲就是早期到美国的广东劳工，为了还债而签了卖身契。他的母亲因不忍与丈夫分离而女扮男装也上了前往美国的轮船。夫妻俩到美国后拼命干活，他们本以为自己制定的计划能够保全一家人的性命，无奈计划破产了，老李的母亲因为过度劳累而早产，暴露身份后的她被工头活活打死了。

在四十多年的创作生涯中，斯坦贝克始终是一个有良知和社会责任心的作家。“他不想做一个不挑毛

病的安慰者和娱乐者，他选择的主题是严肃和攻击性的。”他站在被压迫和受难者一边，对他们表示同情，同时对社会进行讽刺和批判。由于斯坦贝克早年具有类似的被剥削和被压迫的经历，也由于他坚持写此类作品时从现实中取得第一手的资料，因而他的作品具有真实性和很强的社会批判性。同时，斯坦贝克也是人类伟大精神的捍卫者，他的作品具有积极向上、鼓舞和教育人的作用。

但是，需要指出的是，斯坦贝克并非是一个激进的思想家，故而提不出、也不会提出任何方案来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和改良社会。他只是一个人民的艺术家，所以他所能做的就是通过他的笔，以艺术的形式记载下人民的斗争，使普通民众能清楚地认识他们所处的环境和时代，也使当权者从中得到些许警示和建议。由此来看，约翰·斯坦贝克仍不失为一位伟大的作家。

参考文献：

1. Steinback, John 著，王永年译. 伊甸之东.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4.
2. 陈 惇、刘象愚. 比较文学概论.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3. 乐黛云等著. 比较文学原理新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8.
4. 孟 华. 比较文学形象学.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1.
5. 孙景尧、谢天振. 比较文学.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1998.
6. 王 铭. 美国的中国移民发展特点研究. 北京大学学报. 2004(5).

（责任编辑：刘妮娜、胡 雯、甘艳芬）